

# 陕西省特种设备协会

## 依法充装倡议书

各液化石油气瓶充装单位：

近年来，国内液化石油气事故频发，严重威胁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直接影响社会稳定和行业发展。为维护液化石油气行业充装秩序，彻底消除液化石油气充装环节存在的安全隐患，切实保障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陕西省特种设备协会向全省液化石油气充装单位提出以下倡议：

一、严格把好质量关，为用户提供合格的液化石油气和气瓶。采购资质齐全、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规定的液化石油气，不向液化石油气中掺加二甲醚、不向用户提供工业丙烷；采购有制造许可证厂家生产的合格液化石油气钢瓶和瓶阀，不购买、不使用非法厂家生产的钢瓶、翻新钢瓶、报废钢瓶等不符合安全技术规范要求的气瓶和瓶阀。

二、坚持依法充装，确保充装质量和充装安全。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安全技术规范和标准规定，认真做好气瓶充装前后检查和充装过程控制，并如实做好记录；保证做到不充装非本单位自有气瓶、未办理使用登记气瓶、超期未检气瓶、超出设计使用年限未经安全评估合格的气瓶和“黑气瓶”等不合格气瓶；积极推进液化石油气瓶充装可追

溯信息化管理，气瓶充装实现可追溯唯一编号、充装追溯赋码建档和充装自动识别并实时向省市场监管局监管平台上传数据。

三、加强安全生产，坚守安全底线。严格充装站资源配置和质量保证体系运行，确保持续满足气瓶充装许可条件。加强全员安全教育和专业知识培训，坚决做到人员配备齐全，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坚决做到场站安全措施到位，消防设施齐全，应急预案完备；坚决做到设备状况良好，特种设备、液化石油气钢瓶按期检验和判废、更新；坚决做到依法处置判废气瓶，决不向非法商贩倒卖报废气瓶，堵住翻新气瓶来源。

四、积极维护充装秩序，促进行业有序发展。坚决响应政府和监管部门号召，依法充装、诚信经营，自查自纠，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自觉遵守行业规范，积极举报掺假售假、充装不合格气瓶等违法违规行为，为将全省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引向深入，取得实效，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做出积极贡献。

